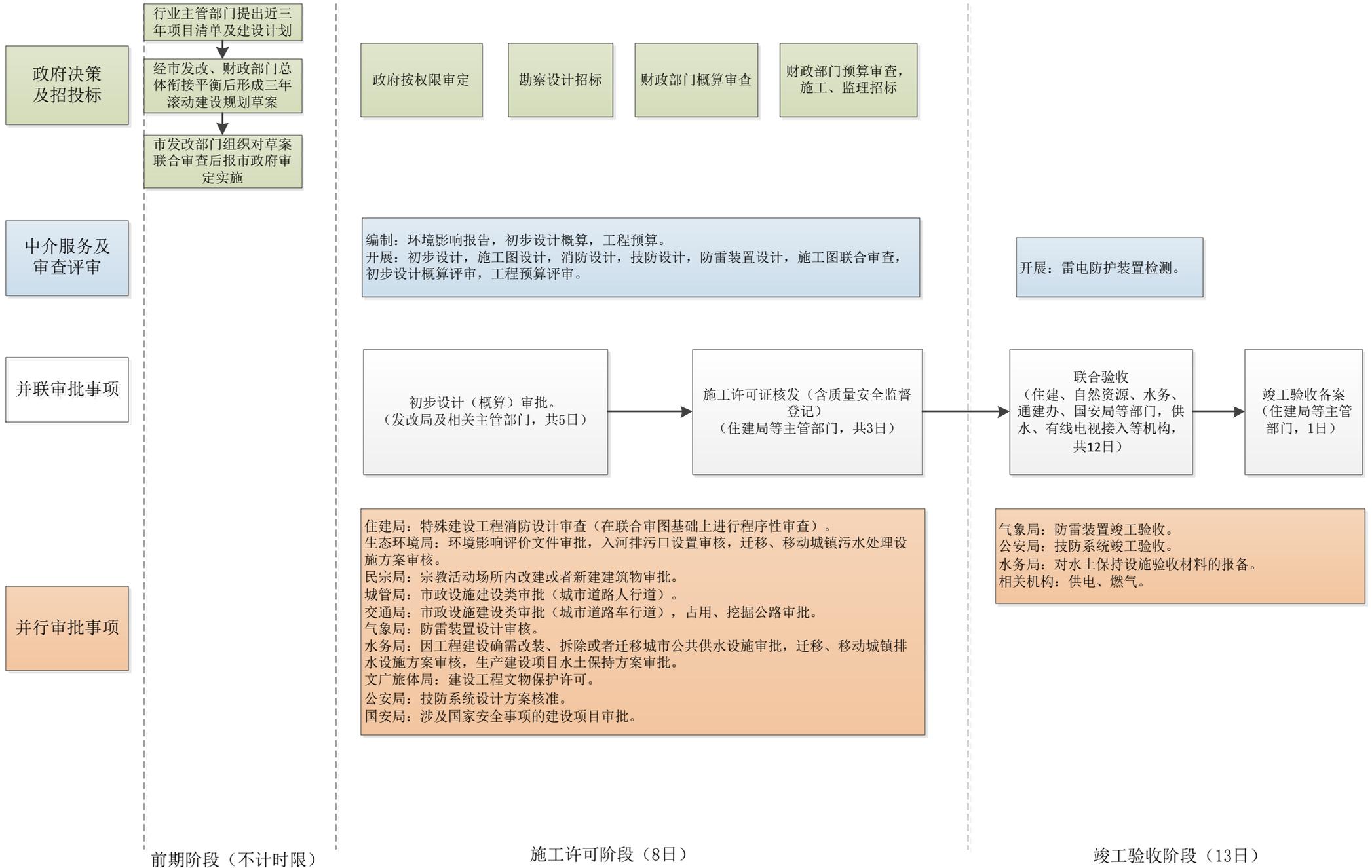


东莞市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流程图—政府投资D类房建市政项目，21日（工作日）

（D类项目是指纳入三年滚动建设规划的以下项目：以设备购置为主的项目，不涉及新增建设用地的5000万元以下环境治理类项目，以及不改变结构、功能用地红线和规模的维修、修复、改造类项目）



政府决策及招投标

中介服务及审查评审

并联审批事项

并行审批事项

行业主管部门提出近三年项目清单及建设计划
↓
经市发改、财政部门总体衔接平衡后形成三年滚动建设规划草案
↓
市发改部门组织对草案联合审查后报市政府审定实施

政府按权限审定 勘察招标 财政部门概算审查 财政部门预算审查, 施工、监理招标

编制: 环境影响报告, 初步设计概算, 工程预算。
开展: 初步设计, 施工图设计, 消防设计, 技防设计, 防雷装置设计, 施工图联合审查, 初步设计概算评审, 工程预算评审。

初步设计(概算)审批。
(发改局及相关主管部门, 共5日) → 施工许可证核发(含质量安全监督登记)
(住建局等主管部门, 共3日)

住建局: 特殊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(在联合审图基础上进行程序性审查)。
生态环境局: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审批, 入河排污口设置审核, 迁移、移动城镇污水处理设施方案审核。
民宗局: 宗教活动场所内改建或者新建建筑物审批。
城管局: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(城市道路人行道)。
交通局: 市政设施建设类审批(城市道路车行道), 占用、挖掘公路审批。
气象局: 防雷装置设计审核。
水务局: 因工程建设确需改装、拆除或者迁移城市公共供水设施审批, 迁移、移动城镇排水设施方案审核,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方案审批。
文广旅体局: 建设工程文物保护许可。
公安局: 技防系统设计方案的核准。
国安局: 涉及国家安全事项的建设项目审批。

开展: 雷电防护装置检测。

联合验收
(住建、自然资源、水务、通建办、国安局等部门, 供水、有线电视接入等机构, 共12日) → 竣工验收备案
(住建局等主管部门, 1日)

气象局: 防雷装置竣工验收。
公安局: 技防系统竣工验收。
水务局: 对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材料的报备。
相关机构: 供电、燃气。

前期阶段（不计时限）

施工许可阶段（8日）

竣工验收阶段（13日）

注明：如政府投资项目类型所涉范围划分有调整的，以最新的文件范围为准。